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4-054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以专人送出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2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勳先生召集及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共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办理融资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为长沙市联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9,899 万元；同意为邵阳联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和邵阳江北水务有限公司融资提供对应最高不超过 100%的股权质押担保，担保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质押的相关事宜及签署必要的法律文件。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7”）。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